

证券代码：873420

证券简称：德桥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浙江德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5日下午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6年6月4日15:00—2026年6月5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420	德桥股份	2026年5月2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4）《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5）

2、《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运作，积极开展工作，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公司全体董事均能够依据公司的董事会规则和相关制度开展工作，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公司董事会，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决策工作的开展情况和 2026 年度工作的思路，董事会就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作了工作报告。

3、《关于<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 年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要求，围绕企业生产经营中心工作，以维护和保障股东利益为己任，履行监督职能。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决策工作的开展情况和 2026 年度工作的思路，监事会就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作了工作报告。

4、《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本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注册资本。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6）；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6年6月5日上午9:3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张骞 联系方式：0576-86448999

(二) 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浙江德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浙江德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浙江德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